

# 「APEC 建築師計畫—中華台北監督委員會」 第五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94 年 2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內政部營建署一樓第 107 會議室(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342 號)

出席：副主任委員 陳 邁

委員 鄭元良、曾德錦、葉祖祈、林之瑛、黃慶章、  
江哲銘、陳錦賜、王紀鯤、李訓良、李華松、  
陳金令、潘 冀、徐文志、許中光、陳韶賜

執行長 周海積

請假：副主任委員 丁育群、仲澤還

委員 王榮進、蔡仁惠、何友鋒、陳珍誠、羅時璋  
王文楷、陳鴻明、蔡敏文、陸金雄、王文楷  
陳鴻明、白 瑾、金光裕

列席：立法委員 劉寬平

外交部 APEC 小組 錢莉珣

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鄭常務理事宜平

「APEC 建築師計畫」秘書處特別顧問 Helen Fisher 女士

主席：陳主任委員銀河

記錄：陳貞瑾

壹、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報告議程：(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1. 為了秘書處相關工作順利，特聘特別顧問 Mrs. Helen Fisher 女士於 2005 年 2 月 21 日至 24 日到台北指導秘書處及監督委員會相關工作事項並參與此次會議。
2. 有關「APEC 建築師計畫」第二次臨時中央議會會議暨第一次中央議會會議將於 2005 年 5 月 30 日至 6 月 2 日於東京召開，除指派參與人員外，如各委員有興趣參與者可與秘書處登記。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如議程附件一。洽悉通過。

三、本委員會工作內容報告：如議程附件二。另由周海積執行長口頭補充報告，洽悉通過。

肆、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APEC 建築師計畫」中華台北監督委員會及秘書處 93 年度經費決算（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詳議程附件三。

決議：通過。

### 第二案

案由：有關「APEC 建築師計畫」秘書處擬聘任特別顧問 Helen Fisher 女士之工作項目、內容及費用，提請審議。

說明：詳議程附件四。

決議：通過。顧問費為新台幣 75 萬元整（差旅費另計），工作時間為至東京會議結論定案為止。

並請其參與東京會議協助秘書處相關事宜，已獲口頭答應。

### 伍、臨時動議決議事項：

- 一、有關 2005 年度「APEC 建築師計畫」營建署補助金額口頭通知預算刪減乙事，本會將暫時不做調整維持原預算新台幣 390 萬元整；實因費用不足，望請營建署由其他業務費來支應。
- 二、有關 2005 年度出國差旅費不足部分，外交部 APEC 小組出席代表錢莉珣小姐允諾外交部將全力配合支應。
- 三、有關下一屆秘書處接辦乙事，將於 5 月東京會議議題中討論；原則上決議秘書處將延長任期約半年，以利交接工作能順利完成（因秘書處交接需於 2007 年中央議會會議正式委任後始生效。）。
- 四、為因應秘書處延長任期至 2007 年，本會將擬編 2007 年秘書處年度預算送請主管機關核示以為支應。

陸、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

中華台北監督委員會